

内蒙古天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17年11月1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杨润海先生以书面形式提交的《关于提请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函》，提议在2017年11月28日召开的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审议《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经营范围的变更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经营围为准。

二、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内蒙古天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由于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增加“液化天然气（LNG）、压缩天然气（CNG）、液化石油气（LPG）等危险品货物运输，普通货运，燃气投资咨询、技术服务、灶具与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和安装”的经营范围。变更内容如下：

原经营范围为“压缩天然气（CNG）母站的生产、销售；液化天然气的生产、销售；煤气灶及配件、润滑油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拟修改后的公司经营范围为“压缩天然气（CNG）母站的生产、

销售；液化天然气的生产、销售；液化天然气(LNG)、压缩天然气(CNG)、液化石油气(LPG)等危险品货物运输，普通货运，燃气投资咨询、技术服务、灶具与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和安装、润滑油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章程修改情况

因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公司章程》第十二条的经营范围需进行相应修改，具体修改情况如下：

原公司章程第十二条的经营范围为“压缩天然气(CNG)母站的生产、销售；液化天然气的生产、销售；煤气灶及配件、润滑油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拟修改为：“压缩天然气(CNG)母站的生产、销售；液化天然气的生产、销售；液化天然气(LNG)、压缩天然气(CNG)、液化石油气(LPG)等危险品货物运输，普通货运，燃气投资咨询、技术服务、灶具与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和安装、润滑油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公司章程》的变更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结果为准。

四、本次经营范围变更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此次变更为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五、办理工商登记相关事宜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及

修改公司章程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后提交至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工商登记事宜。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提请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函》

内蒙古天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6 日